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ODIAN TECHNOLOGY & ENVIRONMENT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96)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而發出。

茲載列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12年公司債券恢復上市交易的公告》，僅供參考。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冬青先生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7年5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冬青先生及唐超雄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忠渠先生、陽光先生、張文建先生、馮樹臣先生及閻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申曉留先生、曲久輝先生、謝秋野先生及范仁達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1296.HK
债券代码：122178
债券代码：122179

证券简称：国电科环
债券简称：科环 02 停
债券简称：科环 03 停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2 年公司债券恢复上市交易的公告

一、公司债券被暂停上市的情况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科环”、“公司”）2014 年度、2015 年度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上海证券交易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六十条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6.10 条等相关规定，对本公司做出《关于对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实施暂停上市的决定》：自 2016 年 5 月 11 日起暂停国电科环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简称“12 科环 02”更名为“科环 02 停”、债券简称“12 科环 03”更名为“科环 03 停”，债券代码均不变。上述债券暂停上市期间，公司将继续履行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规定的有关义务。

二、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7）021708 号）。经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7.56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5 亿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53.54 亿元。《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已经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三、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指标涉及暂停上市的情形已消除，也不触及其他暂停上市处理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及 2016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债券符合申请恢复上市交易的条件。鉴于上述原因，2017 年 5 月 2 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2 年公司债券

恢复上市的申请》。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恢复上市的通知》，根据通知，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代码：122178、122179）自 2017 年 5 月 18 日起恢复上市，债券简称由“科环 02 停”、“科环 03 停”变更为“12 科环 02”、“12 科环 03”，债券代码不变。

公司债券恢复上市后，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债券交易实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公司债券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后，仅限合格投资者可以买入本债券，原持有债券的公众投资者可以选择持有到期或者卖出债券。合格投资者资质条件应当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时，公司也将继续履行有关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规定的有关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2 年公司债券恢复上市交易的公告》之签署页)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3 日

